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06-2991111#8467  
傳真：06-2950218  
電子信箱：ariel251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左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秘採字第1140297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0297532A00\_ATTCH82.pdf、0297532A00\_ATTCH83.pdf、  
0297532A00\_ATTCH84.ods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與臺南市議會及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合辦114年度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第3期派訓名額表乙份，請於114年3月4日前核派參訓人員名單，免備文擲回「學員基本資料表」(ODS檔)及核章(PDF檔)傳送至ARIEL2515@mail.tainan.gov.tw(江小姐06-2991111轉8467)，未依前揭期限內辦理者視同放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政府與臺南市議會及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114年度採購專業人員基礎及進階訓練班合辦開班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基礎訓練班員額分配，係依本府113年9月20日府秘採字第1132114232號函調查後，依各機關採購及所提參訓需求辦理。
- 三、考量學校業務及人員異動頻繁，爰本府所屬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之派訓，由教育局統一彙整，請各學校及幼兒園

依教育局之教育公告彙送資料。(如有疑義，請洽張小姐  
2991111轉1247)

- 四、旨揭第3期訓練預訂自114年4月1日起至114年5月23日止  
(一週二天)舉辦，上課地點位於永華市政中心。如未依  
旨揭期限內派訓者，視同放棄，由有意願列入備取人員  
者，於候補期間(自114年3月5日起至114年3月6日止)逕  
由機關薦派至臺南市政府公務入口網(<https://portal.tainan.gov.tw/>)登入帳號及密碼後，於『教育訓練報名』  
區報名審核後，視為備取人員，依序以電話通知遞補。
- 五、曾參加旨案訓練因故尚未取得及格證書，而得以補課、補  
考方式完成者或已取得證書者，請勿納入推薦名單。
- 六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所需經費由本府秘書處業務費項下支  
應。臺南市議會與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參訓學員  
請於報名後將參訓費用每人新臺幣3,160元整，由貴機關與  
貴公司開立支票或以郵政匯票繳納至本府秘書處採購企劃  
管理科謝小姐(2991111轉1477)，票據受款人請指名「臺  
南市政府」。
- 七、上課期間不提供午膳，請學員自理，並自備環保杯。
- 八、隨文檢附名額分派表、課程表(暫定)及學員基本資料表  
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、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  
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(採購企劃管理科)

